

## 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辦法

101年2月2日行政會議通過

- 一、本收費辦法依據100年06月28日局授住字第1000301726號函訂定。
- 二、本要點所稱之職務宿舍係指單房間職務宿舍及多房間職務宿舍。
- 三、多房間職務宿舍依建築年份、使用設備、面積等條件，酌收管理費，每月管理費收費標準及金額如附表。單房間職務宿舍每人每月管理費100元。

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多房間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標準									
建築年份	61年以後				50—60年			50年以前	
建坪總面積	40坪以上	36坪以上	31—35坪	30坪以下	36坪以上	31—35坪	30坪以下	36坪以上	36坪以下
每戶/每月收費	300元	250元	200元	150元	200元	150元	100元	50元	50元

- 四、多房間職務宿舍於借出期間，由借用人負保管維護之責，校方不負責修繕。單房間職務宿舍，視實際需要由校方負責房舍修繕。
- 五、管理費之繳交方式：現職者由每月之薪津中扣繳，退休、留職停薪、借調等未在本校支薪之非現職者，直接向本校出納組繳交。管理費收取後，除法規另有規定外，悉數解繳校務基金，專款專用。
- 六、借用人如積欠應繳之宿舍管理費達三個月以上，經催繳而未於期限內補繳者，本校將立即終止宿舍借用契約，收回宿舍並追繳其所積欠之費用。
- 七、本辦法經行政會報通過後，陳校長核定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